

2019 全球學生創新挑戰賽—復健工程與輔具科技
**(Global Student Innovation Challenge - Rehabilitation Engineering and Assistive
Technology, gSIC-REAT)**

臺灣選拔賽

報名簡章

一、活動目的

全球高齡化趨勢浪潮，協助長者或身心障礙者重建或替代某些能力或身體機能，改善生活品質及使用者個人能力之項目、設備或產品系統，助益長者及失能者日常生活為重要任務。本活動聚焦於長期照護與失能照護的輔具議題，以輔具科技點亮身障族群生活為目標，邀請全國各方學生好手一同挑戰。本活動期待提供交流平台，鼓勵來自世界各地學生們相互挑戰與合作，開發具創新創意之設施裝備或解決方案，改善長者和身心障礙者之生活品質，提供其與使用者及醫療專業從業人員落實創新想法合作開發之契機，並能有機會培力青年團隊前往澳洲參加全球學生輔助科技創新挑戰賽（gSIC-AT），共同為復健工程與輔具科技推動發揮國際社會影響力，共同打造更優質美好的全球生態圈。

二、報名組別

本活動組別分為兩組，分別為【設計實作組(Design Category)】與【技術實作組(Technology Category)】，請各團隊擇一報名，不可重複報名。

1. 設計實作組 (Design Category)

以使用者為中心之設計流程應用為核心，達成為使用者提供「讓生活更輕鬆方便」的解決方案、改善用戶體驗（UX）或提高專業復健品質。其提出之解決方案可能為技術，也可能不是基於技術。

2. 技術實作組 (Technology Category)

運用資訊工程和技術原理方法，設計和執行復健工程與輔具科技之解決方案，解決需求者之臨床醫療護理等相關從業人員所面臨問題。其提出之解決方案需具備有關工程技術之要素。

三、報名資格

1. 本活動開放具學生身分者參加，包括大學生、研究生等報名。
2. 每隊設有隊長 1 人，隊員至少 1 人、至多 3 人。團隊成員共 2~4 名。每隊需有團隊名稱、主題項目名稱(Title of the Project/Device)與 500 字以內之主題/裝置項目簡介(Brief Description of the Project/Device)：項目發展目

標(Objectives of the project)、誰是目標族群(Who are the target users)? 為什麼使用者需要它(Why does the user need this)? 安全預防措施(Safety precaution)等等。

3. 提交參賽作品完成時間不得超過兩年，所有參與者亦須提供在學證明。
4. 團隊必須攜帶原型設計(prototypes)進行演示。若為無法攜帶原型設計的團隊，如大型原形設計等，請使用影音視頻協助團隊展出，此亦將列入審查時評分項目。

四、報名方式

報名日期為 2019.02.18-03.17，採取網路報名。

請至 <https://reurl.cc/rZMj4> 或

掃描 QR code 填妥報名表單。



五、競賽指南

1. 團隊於 2019.02.18-03.17 期間內，填妥報名表單。
報名網址為：<https://reurl.cc/rZMj4>
2. 專家評審將進行評估並遴選【設計實作組】與【技術實作組】合計最多 30 組，甄選通過團隊將可推薦參加 05/18 競賽。
3. 參加團隊免收取報名費，需於 04/27 參與決賽前培訓課程。
4. 先前參與 12/07-12/09 全球學生輔助科技創新黑客松之以下獲選隊伍，均需於限期內填妥報名表單，即可不需再經過遴選直接進入選拔賽。
[技術製作組]
第 2 名：IEEI、第 3 名：G-Tech、佳作：三犬、陽明創客、入圍：吃才是真的心靈輔具啦、Cheapy。
[設計製作組]
第 2 名：仁德復健(拖鞋)、第 3 名：朝伍玩玖、佳作：四人同行、Knee You Now、入圍：小蝦米、仁德復健、PTTeam、無椅輪比、FYNPT9、移動工房。
5. 主辦單位將於 03/29 以 email 通知遴選結果，寄發參與團隊名單。獲選團隊務必於 04/01 前依大會通知回覆參賽者名單、參與者在學證明，請注意參賽隊伍必須於 08/26 時亦保有在校學生資格，以確認參賽資格。
6. 競賽當天各組將依主辦單位公告之活動規則進行發表，並由專家評審團評選前三名與佳作。本次競賽發表必須要以【英文】進行發表及製作簡報。
7. 【設計實作組】與【技術實作組】兩組別，各有前三名補助前往坎培拉進行全球競賽：【設計實作組】第一名補助 3 名學生及 1 名指導教師之補助機票費用、住宿費用、註冊費，第二名補助 2 名學生及 1 名指導教師之補助機票費用、住宿費用、註冊費，第三名補助 1 名學生及 1 名指導

教師之補助機票費用、住宿費用、註冊費；【技術實作組】第一名補助3名學生及1名指導教師之補助機票費用、住宿費用、註冊費，第二名補助2名學生及1名指導教師之補助機票費用、住宿費用、註冊費，第三名補助1名學生及1名指導教師之補助機票費用、住宿費用、註冊費。

六、評分標準

1. 設計實作組

設計實作組評分標準：創意 Creativity/ Idea Novelty(20%)、社會影響力或(與)專業實務 Impact on Society and/or Professional Practice (20%)、商品化潛力 Commercialization Potential (20%)、原型設計與應用 Prototype Design and Implementation (20%)、實用性 Usability/Ergonomics(20%)。

2. 技術實作組

評分標準：創意 Creativity/Idea Novelty (20%)、社會影響力或(與)專業實務 Impact on Society and/or Professional Practice (20%)、商品化潛力 Commercialization Potential (20%)、原型工程 Prototype Engineering (20%)、實用性 Usability/Ergonomics (20%)。

七、後續培力計畫

1. 全球學生創新挑戰(GSIC)選拔賽之獲獎團隊，將可接受主辦單位舉行之培訓計畫(含英文發表培訓)，並依獎項之項次獲得相關補助(依獎項補助全額或部分補助機票、住宿與報名費等)，代表台灣參加於2019年8月於澳洲坎培拉舉辦之全球學生創新挑戰(GSIC)競賽，該競賽需以【英文】進行發表。

八、注意事項

1. 本活動辦理日期為2019.05.18 08:30-17:00，錄取者需同意且全程參與此次活動，且同意配合活動之行程規範，除不可抗力因素之外，不得缺席。
2. 為增進課程推廣效益，活動過程中將進行攝錄影，其內容作為後續資料剪輯、典藏及教育推廣之用，故參與學員須簽署同意書，授權主辦單位之著作利用授權，同意使用其姓名、聲音或肖像等個人資料。
3. 報名表所填寫之個人資料僅供此次活動所需之用，主辦單位承諾負起保障隱私之責，絕不會向未授權人士透露任何相關資料。
4. 主辦單位不會涉及知識產權(IP)保護。與其他學術會議或競賽一樣，參賽團隊有責任於揭露展示項目之前保護其知識產權。
5. 主辦單位保有最終修改、變更、活動解釋及取消本活動之權利，若有相關異動將會公告於網站，恕不另行通知。

臺北醫學大學

「2019 全球學生創新挑戰賽-復健工程與輔具科技臺灣選拔賽」

授權同意書

本人參加 臺北醫學大學主辦之「2019 全球學生創新挑戰賽-復健工程與輔具科技」，爰同意將提交至該競賽之作品授權予臺北醫學大學使用，同意暨授權事項如後：

1. 本人（以下稱授權人）同意將參賽作品：（以下稱本作品）授權予臺北醫學大學進行非營利、推廣及學校教學之使用。
2. 授權人同意授權予主辦單位及其所指定之第三人得無償、不限時間、不限次數將本競賽之獲獎作品及投影片，以微縮、光碟、數位化等其他方式，包括但不限於重製、散布、發行、公開展示、公開播送、公開傳輸。授權人同意不對主辦單位及其指定之第三人行使智慧財產權人格權（包括專利及著作人格權）。
3. 本人擔保對於本作品享有智慧財產權，作品內容並無不法侵害他人權利或著作權之情事，如有違反，致被授權人受有損害，願負擔一切損害賠償及其他法律責任。
4. 本人同意配合活動推廣之需，競賽將全程進行錄影及拍照，並將收集參賽者參與競賽活動所產出之成果，進行紀錄、編輯或公開展示。
5. 本同意書為非專屬授權，授權人對授權著作仍擁有著作權。
6. 本同意書所約定之內容，如有其他未盡事宜，依著作權法及其他相關法令定之。

此致

臺北醫學大學

立同意書人簽章：

指導老師：(姓名)(服務單位)(職稱)

參賽學生：(姓名)(學校)(系/年級)(學號)

參賽學生：(姓名)(學校)(系/年級)(學號)

參賽學生：(姓名)(學校)(系/年級)(學號)

參賽學生：(姓名)(學校)(系/年級)(學號)

(須全體成員、指導老師簽章)

中華民國

年

月

日

臺北醫學大學

「2019 全球學生創新挑戰賽-復健工程與輔具科技」

無侵權切結書

立切結書人茲參加「2019 全球學生創新挑戰賽-復健工程與輔具科技」所報名之文件與作品，均依參賽規則辦理；均無任何侵害他人之專利與著作財產權法等，以及其他中華民國相關法律規定，並依此切結下列事項：

- 一、立切結書人與其參賽作品確實符合本競賽參賽資格及相關參賽條文規定。
- 二、立切結書人如提供不實資料或有違反上開情事之情形，經被舉發查獲將立即喪失本競賽參賽資格，主辦單位並立即沒收存封相關參賽作品資料，以為未來相關侵權法律訴訟之佐證。侵權並已獲獎者之立切結書人，並應將獲得之所有獎項與獎金款項全數繳還競賽主辦單位。

此致

臺北醫學大學

立切結書人：_____

(須全體成員、指導老師簽章)

中華民國

年

月

日